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承辦人：蕭雅尹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38
傳真：02-27251989
電子信箱：edu_ict.4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030253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-2 國中培力班招生簡章暨課程計畫1份 (14225922_110302536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臺北酷課雲109學年度第2學期「國中數位學習增能培力班」網路課程，請鼓勵所屬學校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0年臺北市酷課雲網路課程推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局為提供國中學生接受適性教育之機會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，探索生涯興趣，落實數位教育資源共享理念，自106學年起開辦旨揭課程迄今，廣受學生及家長好評，109年第2學期持續辦理。

三、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3月3日（星期三）止，依報名順序依序錄取，為保障未參與過之學生權益，當課程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，將優先錄取未修習過該課程之學生。

(二)課程費用：學員無需繳交任何課程費用（除授課教師請

國中教育科 110/02/23 13:11



121100015686 有附件



學生自行購買材料外)。

(三)辦理期程：自110年3月8日(星期一)起至110年6月20日(星期日)，計15週。

(四)課程班別：共開設9門課程專班，班別及授課時間等詳細內容請參閱簡章。

(五)檢附本案招生簡章1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蕭雅尹教師，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8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